



文学洛神,生死荣枯不由己

□ 张云丽

随着《黄金时代》公映,萧红的名字再次成为热词。由这部影片想到人生有苦难,苦难里有美意。很多时候,我们猜不透苦难和美意,但在萧红身上,这两者却清晰地呈现出来。

莎士比亚的经典名言:性格决定命运。每个人的人生走向都有自身性格的编码。萧红是一位拒绝给定、拒绝平庸的女性。生活的脱轨,让萧红饱经忧患;文字的脱轨,却让萧红被誉为“30年代文学洛神”。

她去世时还未满三十二岁,却已经尝尽磨难:从黑龙江呼兰县离家出走,到香港玛丽医院被病痛缠身直至孤独死去,尝尽颠沛流离之苦、饥饿困顿之苦、孕育弃子之苦,一生被战火追赶,由北往南,不停逃离。她不幸遭遇乱世,那些穷愁潦倒、动荡艰辛、生死荣枯里的身不由己。

讲述萧红的情路历程,即便用再简省的文字,也要说上好几大段。汪恩甲、萧军、端木蕻良、骆宾基,这些男人终究是绕不开的症结。经历了逃婚、私奔、背叛、苟安,从一个男人的怀抱逃到另一个男人的怀抱,有的是情势所迫,不得已而为之,也有的属意气用事,欠深思熟虑。一生的仓皇奔逃,无非是渴望男人的救赎,渴望岁月静好的安稳和幸福。可是,救赎自己的只能是自

己,只能是自己用短暂的一生写下的文字。

所以,暂且先绕开萧红的情感八卦,看一看这位“30年代的文学洛神”为我们提供了多少文学上的、精神上的丰富和富足。

上世纪30年代初,以“悄吟”为笔名走上文坛的张迺莹,和她的爱人萧军合出了第一部作品集《跋涉》,初显才华。

1935年,在鲁迅的资助下,《生死场》出版,也把“萧红”这个笔名带上了文坛。全书17小节,对东北沦陷区人们生存图景的刻画、散文化的写作手法,无疑给文坛带来了别样的气息。鲁迅在为《生死场》作的序中,称它是“北方人民的对于生的坚强,对于死的挣扎”的一幅“力透纸背”的图画,并敏锐发现了萧红独特的艺术才华,称这部作品显示出“女性作者的细致的观察和越轨的笔致”,为作品整体灰色的生存图景中“增加了不少明丽和新鲜”。

1940年初,萧红和端木蕻良飞往香港。这里尚远离战火,海阔水清,她却难驱孤独和抑郁,在孤寂中,萧红写下了思念家乡的名作《呼兰河传》。这部被认为是不像小说的小说,勾勒了上世纪二三十年北方小城混沌而斑斓的乡土画面。那个“头发又黑又长,梳着很大的辫子”的小团圆媳妇,那个

陷入生活困顿中依旧“该担水便担水,该磨面便磨面”的冯歪嘴子,还有那个让萧红“知道了人生除掉了冰冷和憎恶而外,还有温暖和爱”的祖父……那些无法复现的人物和场景,渗透着酸涩苦楚,交织着绚丽明快。

让我们读一下这部书的一点文字,感受一下萧红的寂寞与欢欣:

“花开了,就像花睡醒了似的。鸟飞了,就像鸟上天了似的。虫子叫了,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。一切都活了。都有无限的本领,要做什么,就做什么。要怎么样,就怎么样。都是自由的。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,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。黄瓜愿意开一个谎花,就开一个谎花,愿意结一个黄瓜,就结一个黄瓜。若都不愿意,就是一个黄瓜也不结,一朵花也不开,也没有人问它。”

1942年,年仅32岁的萧红在香港玛丽医院去世,临终时她曾对朋友说,自己一生走的是败路,感叹“女性的天空是低的,羽翼是稀薄的”,来自男权社会的伤害,生为女人的无奈,成了萧红一生无法解脱的梦魇。但是,她并不晓得,女性诗意的笔触成就了一个“三十年代的文学洛神”,她的一生走的并不完全是败路。七十多年后,她的名字和作品再一次轰动大江南北。

关于浪漫

□ 姚瑶



纯属谣言

年轻的时候,向往浓烈的浪漫。宿舍楼下男生用蜡烛围成心,站在中间唱着情歌,向楼上某个姑娘喊“我爱你”。羡慕的同时也期待,哪天有人会将这样的浪漫赋予我。

慢慢长大,才知道平凡生活中浪漫的可贵。国庆回家,爸妈因为小事吵架,老妈闹脾气离家出走。晚饭前回来了,手里多了一条鱼和几个西红柿。老爸悄悄说,他以前也离家出走过。可走着走着,看到一家服装店正在打折,衣服特别适合老妈,就赶紧买了回家,完全忘了还在吵架。

我们说浪漫,时常是期望能遇到一个棋逢对手的人,他能理解你的小心思,并抛出各种惊喜。就像打乒乓球,你若漏接或者跑错方向,你定会嗔怪,兴致缺缺。可是有时,浪漫是一种在普通日子都能保持审美的能力,与他人无关,只关乎自己。

一个朋友在微信里说:“城市的早晨,路上行人不多,空气清新,我可以和每根电线杆打招呼,仿佛世界都是我的。”他每天六点起床,去江边散步,把心情调试到最佳状态后,才开始面对生活的一地鸡毛。

这种浪漫是属于一个人的内心戏,清淡却从来不会让自己落空。你走过怎样的路,看过怎样的书,交往过怎样的人,选择怎样的方式生活,都决定了你能营造怎样的生活意境。而正是这种意境,让你和你的日子,都会发光。



暗含深意的古代童谣

□ 奕明

古代有:“童谣之言,生于天心”之说,现代人估计不是很相信这一点,后来有研究,说大多数童谣不是其表面上的那样天真无邪。

千里草,
禾青青;
十日上,
不得生。

这是汉献帝时的童谣。从字面上理解:千里的草(真繁茂),可是禾苗一开始生长,不消十日,就没有杂草的生长余地了,用来表明对丰收的渴望。

很可爱的一首童谣,可要是说出它的寓意来,就让人惊讶了:献帝时,权臣董卓当道,万民皆怨。这是当时朝廷的政客编写的对董卓的愤恨之词。“千里草”,合成一个“董”字;“十日上”就是一个“卓”字;“不得生”就是在咒董卓死。此之后十日,董卓被其义子吕布杀害。

玄机如此,谁能一眼看穿?
再看宋徽宗时京师童谣——
杀了种蒿割了菜,
吃了羔儿荷叶在。

字面意思谁都了解,展现农忙,展现小孩子参与劳动的热闹场面。其蕴含的深意一样可怕:种蒿者,童贯与高俅也;菜者,蔡京也;羔儿者,高俅的儿子也。对这些人一律地采取“杀”“割”“吃”的方法,小孩子们怕是不会这么残忍。

我国历史上像这样的与儿童生活和理解力毫不相干的“童谣”数不胜数。这种以低幼形式出现的文学作品,往往是有着极深造诣的文学家或政治家所作。他们假借“天口”与“童口”。以置身事外的方式做着悄悄的谋划,借以表达某种政治意图或附着某种神秘色彩。后有学者总结出“乱世多于盛世,王朝末期多于王朝早期”的规律,更可以说明童谣的出处于人为而非天意。

短评

人生需要磨砺

□ 杨元崇

周末,自己沏茶品茗或喝一杯咖啡,再去拍一部电影,是很惬意的。

《黄金时代》虽长达近3个小时,但拍摄得很唯美。无论从剧本的叙事方式,镜头的角度取舍,影视画面的构图等等,都是我今年自8月以来所看的电影中的上品。

细细品味萧红的人生经历,或许能得到一些启迪。萧红在自己人生的关键拐点,因个性鲜明导致让人意想不到的抉择。她逃婚,从民国时期的妇女生活轨迹中冲出了“围城”,既有无畏、洒脱、恣意,也有疼痛、坚强、不屈服。其实,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黄金时代,有的人一生都在追寻一个梦,为了实现梦想,甚至离开了至亲也在所不惜。每个人都在自己的精神或物质世界里反复折腾着,不断地经历着一次又一次的或错或对的选择,由此,朝着自己的抉择方向不停地赶路。

生活没有假设,但有时候不免去作一番假设。走出影院,朋友问我:“如果萧红遵照父亲安排,嫁入汪家,那么她的一生会是怎样的?”我回答:“也许可以由一个安逸的少奶奶变为儿孙绕膝,享受天伦之乐的老太太,也许还可以写出一些好作品留芳百世。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,一个安分的女人,没有足够生活体会的女人,很难写出萧红式的独特的小说《呼兰河传》、《生死场》。”

假如把人生比作一条长河,大多数人的而立之年前的历程与萧红一般,都有过年少的无畏、懵懂、叛逆,成年的彷徨、迷茫、挣扎。当迈入而立之年的节点,都怀揣着一个坚定的梦想,背着感恩的行囊一路铿锵前行,无论风雨或阳光,时刻坚守信念、坚守原则、坚守道义,不忘初心。

萧红般的执着任性,敏感细腻都值得我们每个人细细打磨!每个人的命运不同,也许我们有着更丰富、更幸福的人生。当随着时光的前行,我们回头看才明白过来,原来一切的挣扎、一切的磨难,就是一种财富,只要信念还在,只要我们愿意执着其过程,定会迎来春暖花开。

人生——在于经历磨砺!

新格言说

早知今日,何必当初。

——(宋)释普济《五灯会元》

早知当初,何必今日

□ 雁浮萍

佛家讲因果。释普济在《五灯会元》所云“早知今日,何必当初”,正是一例。一读,好深的怨气:执悔于当初所做,有何用?因此,只能听个三分,不妨一改:“早知当初,何必今日。”

史铁生有一段话,大意是:当四肢健全时,怨环境差;瘫痪了,倒怀念能走的日子;长褥疮了,就怀念能坐轮椅的时光;得了尿毒症,又怀念勉强能坐的时光……当初,多么风清日朗,因贫和怨,而无有珍惜,才有今日之悔。

我也说两句:当住进了能遮风避雨的茅草屋,就不敢想象当初幕天席地的日子;当住进了砖瓦房,就把茅屋变成了柴房;当搬进了大楼房,渐而淡忘砖瓦房里的甜美回忆;当迁到了小别墅,也就不愿再回到从前……今日,多么阳光灿烂,因惜取眼下,争取向上,才得今日之喜。

有些东西,今日不敌当初,与其现在后悔,不如好好爱护当初的记忆。有些东

西,今日胜过当初,与其纠缠过去,不如好好利用现在的时光。

进一步说,就是:爱我们这个时刻所拥有的一切,并努力去争取下一个时刻拥有更多。

《老人与海》中,圣地亚哥和一条18英尺长的大马林鱼搏斗了三天三夜,最终以非凡的自信和勇气,拿下了胜利的果实。不过,在回航时,遇到了鲨鱼的袭击。他用尽手段,鱼叉、小刀、短棍……最后筋疲力尽之下,他放弃了,只希望能平安回家,美美睡上一觉。

成功,固然大喜,败亦何妨?真的英雄无惧于展露生命中的脆弱面,真正享受的是过程。诚如老人所言:“不是为失败而生的,一个人可以被毁灭,但不可以被打败。”他之前84次出海都一无所获,而这第85次也一样,不过,醒来后还要计划第86次出海……

“早知当初,何必今日”,无负于当初,不悔于今日!

世相

于丹的短板

□ 张珠容

在不少人眼中,满腹经纶的于丹是最受欢迎的“学术超女”,称得上“中国第一才女”。其实,在现实生活中,于丹是短板多多的小女人。

于丹生来偏科,一直对数学不感冒。一次在饭桌上,已经上小学二年级的女儿问于丹:“妈妈,527减107,等不等于527减100加7?”于丹想了想,回答说:“等于啊。”女儿于是就让她妈妈算算看。于丹停了筷子认真一算,才知道自己错了。

于丹的错误惹得在场所有人都哈哈大笑。她却不恼不火,说:“数学计算失误,确实是我的短板,但这个短板至少也带来了两个长板效应。第一,它激励了女儿——女儿会想,连妈妈都被我考下去了,以后我得再接再厉,给她出更多的题。这样一来,她就不就更热衷于学习数学了?第二,失误也让我意识到了一点,凡事都别被自己的惯性思维给耽

误了。拿今天这件事来说,在对待一件已经认定的事情上,我稍稍多花了一点功夫去仔细分辨,结果发现它是一个伪命题。长此以往,我会扔掉越来越多的伪命题,烦恼也会越来越少。这样说来,短板有什么不好呢?”

偏科、糊涂,对待这些短板,于丹从不避讳。主持人杨澜曾对她超差的方向感百思不得其解,却在佩服她老能记住一些故事,信口拈来就是一个又一个富有深意的段子。这次,于丹照样搬出自己的短板进行解释:“你想想,我是个连家门都记不住的人,可想而知,我大脑里腾出的内存空间比你们的都大。既然内存大,如果我再不记住点什么,不就直接被国家‘收容’了吗?”

的确,一个人不是为了标签而活,你没法较劲地和别人说自己什么事都能做到最好,所以只有接受自己的短板,才有可能真实起来。